

渡 口



黃秋芳
民國五十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生
高雄市人
台灣大學中文系畢業
經歷/
採訪編輯
現職/
特約採訪撰述

短篇小說第一名 黃秋芳

作品/
計有詩、散文、小說、採訪稿，散見於藍星、中華日報、中國時報、中央日報、自立晚報、以及婦女雜誌、文訊月刊、國文天地月刊、皇冠雜誌：等。

徐婉菁

新聞報告時間，仲生舒服地躺進沙發裡，小珊、小偉在電視前面做功課，我把洗衣盆搬到客廳裡，一邊洗衣服，一邊陪著他們，彷彿還瞥見電視裡一個十分眼熟的婦人。

在螢光幕上出現的罪犯，多半都是這種略帶憔悴而又故作鎮靜的神態，所以並沒有引起我太大的注意。

回頭和仲生說了兩句話，耳邊有新聞記者脆聲在說：「金融史上最大的盜領案件，因為魏賢賢的自首，終於宣告結案。」

我吃了一驚，手上的肥皂水都潑出洗衣盆外，趕忙把眼睛轉回到螢光幕上，鏡頭已經流利地走到另一個新聞現場。

第二天中午的電視新聞，同樣的鏡頭又再度出現。這回我看得比較仔細，雖然還不算清楚，但我幾幾乎已經肯定，那個魏賢賢就是我大學時候最親密的室友。

賢賢這種名字，本來就不太像女孩子，何況她又姓魏，自然不會是另一個人。記得剛入學時，她常在自己的名字裡做學問，笑說：「我叫魏賢賢。不是酸酸，也不是甜甜，賢賢易色的賢賢。論語上的句子，記得吧？」

然後，半是玩笑半是正經的說：「大概我老爹怕我日後因為長得不好看怪他，事先強調，有點內在美也好。」

她在我們這群拘謹害羞的新鮮人中，特別活躍開朗。因為這樣，她很快就成為全班最熟悉而親近的人，幾乎是在毫無異議的情形下，當選為班代表。

說老實話，我真羨慕她，羨慕她對自己的肯定和自信。向來，我習慣躲在人群裡，越是不被注意我越覺得安全，每次要介紹自己的名字時，我都覺得羞愧，害怕別人會聯想成「洗碗精」。也許我就是這樣的人，就連名字的諧音，也是平凡、瑣碎的。

怎麼也沒想到，我和魏賢賢分發在同一個寢室，還有唐容。後來，我們三個人竟成了宿命裡的「三劍客」，連教官看了都覺得頭痛。

那時候，我們常在宿舍熄燈以後，悄悄摸黑出來，吃消夜、聊天、看午夜場電影。有時候實在沒別的目的，只是起身弄點聲音也覺得過癮。

有一次，不知道是怎麼樣的起源，也許是因為看電影的關係，我們忽然討論起戰爭這樣的話題。以前覺得那麼遠的事，立刻變得聲息相關，夜暗裡恐懼和憂慮接踵而來，很快我們就想到，如果「強暴」的命運就橫在眼前，我們打算怎麼辦？

大概是賢賢提出來的假設，我想都沒想，直覺就說：「我要自殺。」就好像不能保持純白就不配做人。

我原以為唐容也是這樣。沒想到，她還是同平常那樣，溫溫緩緩地說：「如果，人世間有任何一個愛我、捨不得我的人，無論是爸爸、媽媽，或者是情人、朋友，我都有義務為他們，努力地好好活著，就有希望。」

我從來不知道，溫柔的唐容，也有這樣堅強的時候。更叫我吃驚的是賢賢，她詭異地笑一笑說：「在那樣的背景裡，女人的身體，已經不太有任何感覺，它只是一種工具，抗爭、奮鬥、破壞，什麼都有可能。為什麼不好活著？為什麼不為我們的國家做點事情？」

不知道為什麼，這些對話，我一直不能忘記。即使是在我畢業後立刻結婚、生子，和同學散失這麼多年以後，仍然清清楚楚地記著。

也許，屬於我的這種相親式的婚姻太倉促、太陳舊，這些年的丈夫、孩子和家事，又不能夠不瑣碎，讓我一直對大學時的鮮明痛快懷著不捨。

我決定到看守所去探訪賢賢。

魏賢賢

我和婉菁已經近二十年沒再見面。沒想到，會在這樣的場景裡重逢。

這麼多年的時光流了過去，婉菁一點都沒有改變，仍然拘謹，仍然瑣碎，有點不知如何是好的焦慮。當然，她還是那個規規矩矩的好學生，標準的工程師丈夫、標準的花園洋房，標準的福特汽車，不太好也不太壞，就連孩子也是合乎規格的一男一女恰恰好。

只是，我在這裡，在一個小小的方盒子裡，再不能像以前那樣，帶她跳課、教她作怪。

我知道她一定很不習慣。她只能小心翼翼地問我，能夠為我做些什麼？就好像為我做些什麼的想法，也怕冒犯了我。

「替我去看看唐容吧！我的女兒亭亭，現在就寄託在她那兒。」我搖搖頭，不想多說。

和婉菁的情分，終究不比唐容。畢竟，一起流過淚、吃過苦的朋友，才算共同經歷了人生。

好像，學生時候的記憶種種，其實都不算數。那時候，生活怎麼就那麼容易？可以為一頓好吃好喝，專程走上四十分鐘的遠路。也不記得是那次閒聊，揣想得到的最大困境，不過就是強暴事件。

現在回想起來，那也沒有什麼。生活裡有更多講不清楚、哭不出來的問題，那時候都沒想過，日子過的是三分明白，七分都在糊塗裡。

倒是唐容，清醒得叫人害怕。單只結婚這樣簡單的一件事，就不知道考慮了多久？

鄭少傑是少有的耐性，不嫌辛苦，追她追了十幾年，從高中時候就盯在眼裡，日子裡的十分之七都給了唐容。

唐容淨薄得像個孩子，給了她七分就還十分，老早老早就認定了鄭少傑，她只是不說，卻從來沒有動搖過。

「你這樣沒有道理的拖著，遲早都要出問題。」

她還是不慌不忙地微笑著：「婚前出問題，總比婚後出問題還要叫人安心。」

讓人氣得要詛咒她，就等著婚前出問題吧！

也沒想到，鄭少傑還是通過了重重考驗，他們，唐容和少傑就這樣成了我們心目中最招忌的「高齡金童玉女」。也許是因為得來不易，他們的婚姻確也維持了近十年的太平歲月，不像我和子玄，日子是吵的吵、好的好，全沒個夫妻模樣。

一直到唐容的三個孩子都上學了，少傑居然就糊塗起來。那女子我們見過，少傑的秘書，人前人後都跟著少傑。

少傑全不避諱什麼，只在唐容面前否認一切。那段時間，那段好長好長的時間裡，常常在唐容的電話聲裡醒來，深夜裡唐容軟弱的音聲，一遍一遍敲擊著冰冷的空氣：「告訴我，那不是真的吧？是不是？他這麼愛我，就連每天寄信給我時，也要在郵票背後寫幾句甜蜜的情話。」

我只有沈默，這樣尋常的社會事件裡，我竟然找不到話說。日子久了，唐容覺得疲憊，或者是不願意再打擾我，深夜的電話會沈寂一段時間。然後再響，仍然是唐容軟弱的音聲：「我看到他們在一起了，可是他還是說，什麼事都沒有。是真的嗎？他還愛著我嗎？」

我沒有回答。答案在唐容心裡，她自己知道。

就在她根本都還沒恢復的時候，子玄車禍去世。很快，唐容就以一種明淨、堅強的臉容陪伴著我。一直到子玄出殯以後，我才知道，她搬了家，帶著三個孩子，也和少傑辦妥了離婚手續。

一直，我都沒有忘記，唐容綜括了所有的事件說：「原來，婚前再怎麼小心，也不一定能夠避免，婚後的難題。」

那種神情，很美，卻是再怎麼描眉上粧，也是孤獨的。

難就難在她還要照顧三個孩子，現在還加上我的亭亭，不知道她還撐不撐得下去？也許，也許婉菁在這時候出現，可以給她一點點支援的力量。

唐容

原來，大學畢業後，婉菁突然失蹤，就是回南部鄉下去相親、結婚。是這樣古老陳舊的婚姻方式，怕我們笑話，她一直不願意和我們這些老同學聯絡。

有什麼好笑話的呢？仲生這麼好的一個人，留美的工程碩士，穩定的上下班生活，喚他，他應，看他，他在，就連靠近他的溫熱，他顯得具體而實在。

莫說少傑我留不住他的心，就是子玄，那樣活潑活氣的一個人，又狡黠又能幹，賢賢慣常說他是，一肚子鬼，恰好匯集了男人和孩子的煽惑力，十足是個迷人的情人，加上賢賢的鮮明烈性，他們歡歡喜喜吵鬧鬧糊糊塗塗恩恩愛愛的過了好長的日子，結婚十幾年都還在談戀愛，連養個亭亭，也養得倔強而脆弱，一點都不像個正常孩子。

這樣熱烈的感情，也留不住子玄。長長的人生，賢賢還是一個人。

我現在才知道，幸福有很多種，越是平常的就越值得珍惜。像婉菁。也許她不一定明白，到了我們這樣的年紀，真正重要的，不是熱烈的愛情型式，也不是曾經執意追求的心心相印，反而是一個擁抱、一次爭吵，或者是一群鬧嚷嚷的孩子，都要實在得多。

年輕時讀小說、看電影，總是相信那些對白。我留不住你的心，留你的人做什麼。現在想起來，黃昏和黑夜這樣寒涼，留個人做伴也好。

只是，到了這樣的年紀，真要找個人做伴，也很困難。不過都是一時情熱，談不上天長地久。

我知道賢賢怎麼看到劉副理，她說的也沒錯：「孩子都小，犯不著為少傑守一輩子。」我不知道的是，劉副理是可以做伴的那個人嗎？

第一次和劉副理相熟，是在那次大雨裡。下班時間，一直叫不到車，想到家裡的孩子就不免心急起來，也沒注意到是不是計程車，就把劉副理的車子攔了不來。等看清楚是他，我急得連連搖手，又是道歉又是催他，快快回家。

劉副理打開車門，好脾氣地說：「上車吧！」

跟在他車後的車陣，已經失去耐性地按喇叭示警，我趕緊上了車，極是不安地表示抱歉和謝意。

「謝什麼？反正順路。」他氣定神閒地輕握著方向盤，一逕溫柔地笑著，反倒是我這一身淋過雨後的氣急敗壞，才像是和這幾近癱瘓的交通狀況混戰的主角。

一直到車過公館，向景美方向滑行的時候，道路空曠起來，我們才多了些閒聊的餘裕。我想我也許在禮貌上也應該問問他住在那裡，既然順路，說不定就在這附近。

也沒想到，他說的居然是「天母」，那樣簡短的字句，立刻又把車裡的空氣，冰凍成令人不安的沈默。

天母和新店，那是兩個南北完全相反的方向，又是在尖峯時間，等他回到家裡，應該也八點多了吧？

那天晚上，他沒說要走，我也沒有特別留他。好像是因為在我做飯時，他和三個孩子很快就熟稔親近，然後，我在餐桌上多擺了一副碗筷。

而後，怎麼也拒絕不掉，他送我回家，一起吃飯、陪孩子們做功課。像尋常的夫妻生活一樣。只是，我必須強迫自己，不去想另一個天母的「家」，就好像從前少傑不回來的時候，我努力不去想他人在那裡。

奇怪的是，孩子們都喜歡劉叔叔。就是亭亭認生，和他格格不入，他倒是不以為忤，還努力要和亭亭做朋友。他的支持呵護，都用在這些細微的地方，連我朋友的孩子也捧在手心裡疼。

我一直覺得不安，是我在引誘他嗎？事情怎麼會變成這樣？連婉菁初來，正好也看到他陪著小鬼們在「抓鬼」。回去以後，婉菁她會怎麼想？

徐婉菁

見到唐容和那些孩子，怎麼同樣這種年齡，別人的孩子都特別乖巧？不像小珊、小偉，成天就打架、鬧事，沒個安靜時候。怪不得唐容還是那麼美，素淡的粧扮，適合她那樣的年齡和職業。

這麼美的一個人，說是離婚了，大概也不覺得寂寞。那個人，那個劉先生長得這樣體面，性情又溫柔體貼，唐容現在一定很幸福吧？

我想，我也應該出去找個工作，每天在家裡煮飯、洗衣、帶孩子，簡直就像個黃臉婆。和仲生說過幾次，他總是不肯，說是我如果去拋頭露面，他這個工程師沒面子。

其實，仲生對我也不算壞，他說：「你不要成天呆在家裡，平常多出門走走看看。現代人家事都簡化了，各種電化用品可以分勞，衣服也可以請歐巴桑洗，孩子大了，儘量讓他們獨立，你就可以輕鬆一點。」

這些話聽來貼心，可是，我也沒有幾個朋友，一個人閒逛我又不習慣。不去上班，就只有呆在家裡做家事。拿洗衣服來說，洗衣機洗不乾淨，請個歐巴桑也太浪費，仲生又不是什麼大老闆，再說，我們南部鄉下，誰不是

自己洗衣服？除了坐月子期間，讓年紀大的人替我們洗衣服，是要祈福的，我才不管仲生怎麼笑我「大學教育、鄉下頭腦」，一個家就這麼幾個人，難道我還料理不來？

說來說去，好像只能怪我自己把自己綁起來，可是，如果仲生讓我去上班，我有工作可以忙碌，有同事可以聊天，下班還要趕著煮飯、看孩子們的功課，日子就不會那樣悶得難受。

有時候仲生放假，也不知道要陪我出去走走，單對著那部寶貝電腦，呆坐上半天。都下班了，也不知道該休息休息，一點生活情趣都沒有。

對了，我就是沒有生活情趣，日子才會這麼無聊。

從念書的時候開始，不是最好，也不是最壞，既沒有第一名的得意洋洋，卻也循著北一女、台大這樣的模式過完學生生活，正常得連紅字的滋味都沒嘗過。

最淒慘的是，就像我的功課一樣，我的人也不好不壞，不但老師注意不到，連談戀愛都沒談過。從小到大，

經常有男生拜託我，傳個情書給誰、給誰，我嘴巴不說，心裡可是憤憤不平，怎麼沒人發現，我也是個女生，長得也不難看，而且也需要有人注意我、有人愛我。

幸好仲生一直是愛我的，可是，我又不能確定那不是愛。因為他很少給我讚美、送我鮮花，或只是小小的一個擁抱，書上說的愛情型式我全沒經驗，就連情書也沒看過。仲生只在出差時掛個電話回來，全家大小的平安狀況報告一遍後立刻收線，連「我愛你」他都不知道該怎麼說。

我記得剛結婚後沒多久，我們各自有事忙著，卻在擁擠的公車上見了面。

仲生，那是仲生。我看到仲生，高興得說不出話來，想到「眾生繁華，情緣相繫」這樣文藝腔得要命的句子，心裡感動得不得了，年輕時讀過的字句：「流水今日，明月前身」，指的是不是這樣？

那天的車子跑得很快，沒多久仲生就要下車了。我捨不得地牽牽他的衣袖，悄聲地說：「別下車，我們坐到終點站再回頭。」

仲生訥悶地看了看我，大聲地問：「發神經啊？」然後就匆匆忙忙地下車去，深怕他會遲到。單留我一個人，和一車詭異的眼光，坐到終點站。一下車，眼淚就灑了滿臉，我還是固執地要看看，這班車的終點站究竟如何，就我一個人，在陌生的街道裡走著。

以後我就知道，我如果不願意一個人，就不要做太多的夢想。仲生是一個很好的丈夫，聽夢，卻不是他的專長。我還是要做一個平凡的女子，才走得進我們的婚姻所框出來的格子，日子久了，我也覺得安心，而且認命。只是，這些天來，因為賢賢和唐容的出現，我的心又慢慢活了起來，至少，我不要這樣面無表情地過完一輩子。

魏賢賢

婉菁來了幾次，越來越顯得自在、活潑。好像，大學時「三劍客」的情分，又重新流了回來，只是，少了唐容。

唐容最近很少來看我。這傻了頭，心裡想什麼我全都知道。因為亭亭不肯來，她覺得有負我的囑託，竟連我的面也不敢見。其實，亭亭的個性我最明白，任性拗強，聽不得別人的勸，她不認我這個母親，難道，我就會因為這樣，不認我的朋友嗎？

我倒希望，唐容多來看我幾次，好把亭亭的現況，點點滴滴說給我聽。現在，我沒有別的冀求，只是想多知道她一些、多看到她一會。

說起來，亭亭也很可憐。我和子玄都不是負責任的好爸爸、好媽媽。孩子，對年輕的我們來說，不過是一次愛的意外，出生沒多久，因為嫌孩子吵，就把她丟給保母，一直到亭亭懂事以後，才接回家裡來。

亭亭剛回家的時候很安靜，不哭、不開，子玄這種父親當來容易，倒也開開心心地照顧她好一陣子。等新鮮感過去了，他又嫌她不夠活潑、不夠調皮，神色裡就冷淡下來。可憐亭亭年紀這麼小，那裡知道她那善變的爸爸有這麼多心思，每次見了他還鬧著要抱，子玄煩不過就打了她一巴掌。

那一巴掌，打斷了他們父女的感情，就連子玄開快車出事以後，亭亭也沒落過淚。我好害怕，怕她以後要吃更多的苦，她的任性張狂承襲了他的父親，不幸的是，又像了我的好勝拗強。

當亭亭沒了父親，我就努力地給她雙倍的愛。吃的、穿的、用的、玩的，我都要我的亭亭，驕傲地擁有一切最好的，讓人嫉妒、讓人羨慕，讓人忘掉了她沒有父親這件事，就好像這樣就不會有任何遺憾。

就在亭亭十四歲生日那天，我在飯店裡租下了一個豪華的房間，招待她的一些小小的朋友。亭亭穿著蕾絲花邊綴飾出來的小禮服，站在鮮花燭光裡接受祝福，他們環繞著她，為她唱歌，還帶著羨慕的眼光摸摸她的衣裳。我在他們身旁，覺得很驕傲，有一種向全世界呼喝的狂想，想要宣告，那個小公主是我的女兒。

我一直以為亭亭是快樂的，沒想到那天，那天她在燭光鮮花和眾人的羨慕簇擁裡落下淚來，哽咽地說：「我沒有爸爸、也沒有媽媽。只有這些，只有這些。」

她抓起鮮花、燭臺、蛋糕，隨手摔了一地，也把我所有的信心摔得粉碎。我突然驚覺，原來她不快樂。我陷入慌亂之中，到底我的女兒想要什麼？當然，很快我就知道，她是個孤獨的孩子，需要母親陪她。而我，一天的十分之八，都用在商場爭競的算計裡。

為了我的孩子，我整整計劃了一年餘，我要好好地撈一筆，然後，專業做一個好母親。陪亭亭讀書、陪亭亭發呆，還要陪她到處去旅行。

每當我一想到，有一天我可以這麼豪華地揮霍時間，把二十四小時都給了亭亭，我就覺得活得樂觀、有勁。我仔細地設計了每一個環節，而且逐步在進行、演練，包括和某銀行的經理吃飯、出遊。可憐那個呆子，永遠也不會相信，他只是枚有用的棋子。感情對我來說，不過是種乾澀的化粧品，我的感情，早就跟著子玄放進那檀香木裡，釘得死死的，再一層沙、一層土的埋蓋起來，我那有新鮮的感情可以出售？

當然，這段時間，我更疏忽了亭亭，可是，我會彌補她的，我一直這樣相信著。沒想到，我沒有機會彌補她了，要沒有唐容，亭亭現在怎麼辦？

唐容

亭亭慢慢地和孩子們熟起來了，連孩子們的「劉叔叔」，逐漸也成為她生活裡的一部分。

每次看著他和孩子們玩在一起，看著、看著，不覺就出了神。好像，他和那群孩子，是畫裡的神仙世界，沒有憂慮，沒有痛苦，而我站在外緣，只是個畫外的人。

能夠一直站在畫外，也沒什麼不好。麻煩的是，那不是畫，是觸手就要面臨的難題。

想到昨天劉副理說的：「過幾天公司舉辦員工團體旅行，我細道你不想去，正好孩子們還要上課。我想，帶你到海邊走走。」

「不許搖頭。」就在我來不及搖頭以前，他按著我的手，一個字一個字清楚地說：「因為，即使你不出來，我還是會來找你，屋子裡沒有孩子，只有我們兩個，我不知道，會發生什麼事情。」

我毫無困難地抽出我的手，卻始終也抽不出，那些字句在心裡落下的重量。

整個晚上，就在醒醒睡睡間掙扎，彷彿耳邊還激躍著海的嘯動，一波一波的海濤打在身上，一陣冷、一陣濕，分不清自己是在水裡，還是在岸上？

索性起身，一個人坐到窗前。夜色裡，隱隱看得到幾弧山的起伏，然後，這些山會綿延下去，不斷起起落落，直到天母，再以掌心似的溫柔，圍護著小小的別墅，透露出各種不同的燈光，而劉副理，是在其中的一盞燈裡，清清醒醒地枯坐著呢？還是在熟悉的被枕間擁緊了那個沒有感情卻帶有習慣性眷戀的女體？

突然覺得冷，我只能擁緊自己的外套。

要是以前，少傑會把大衣敞開，整個把我帶進懷裡，再裹實毛裡的大衣，讓我貼著他，貼著他的脈動和心跳，感覺他一點一滴的體溫流到我的身上，再以後他堅實的臂膀擁抱溫熱，當然，我在這溫熱之中……

沒來由地躁熱起來，我鬆了外套，覺得自己很無聊。怎麼會想起少傑的？都這麼久的事了，當年少傑是不是也這樣向另一個女子，許下了看海的邀約？

不了，不能去看海。

我覺得害怕。那些反復的磨折和一點一滴針扎似的痛楚，還沒有完全忘記，我不太能夠想像，那種感覺會重新回來，然後報復到另一個女人身上。

就在天亮以前，我終於做了決定，我不喜歡別人傷害我，我也不要去傷害別人。

那樣艱難的決定，卻又輕易地推翻了。就是現在，現在我看著我的孩兒，這樣去膩著一個這種年紀的男人，我很可以想像得到，他們在尋找誰的影子。

記得這些孩子常常抱怨：「媽媽最笨！不會抓鬼、不會拆電路板，也不會騎馬打仗。」他們需要一個寬厚的肩膀、一雙靈巧的手、一身用不完的活力和一種極男性的學習榜樣。

難得劉副理有耐性。一個一個的哄、一次一次的寵、一天一天的陪，連亭亭那樣拗強的性格，也願意和他親近。

讓人不能拒絕的是，他客氣、守禮，除了陪孩子、靜靜和我們進餐以外，他說過最重的話是：「現在還叫我劉副理？」

仍然是溫柔的，一點也不咄咄逼人。我還是叫他劉副理，不過，他停留的時間卻越來越長，有時候，孩子們睡着以後，我們還泡了茶，一起聊聊天、看看報。

很顯然地，他已經是我們生活裡的一部分了，無論是孩子們，或是我，我們都相信他、依賴他。我不知道有一天他不再來了，我們該怎麼辦？可是，他的太太呢？他的孩子呢？他們怎麼辦？我不知道，我不知道該怎麼辦。這些問題都是禁忌，我們從來不去想、不去碰、不去提。

我頭好痛，不知道該怎麼辦？我真羨慕婉菁，她的幸福，好像都理所當然。

徐婉菁

唐容一定發瘋了，她那麼美、孩子那麼乖，結婚前談過那麼浪漫的戀愛，結婚後又有那麼愛她的劉副理，她還告訴我她羨慕我，羨慕我的穩定和平凡。也不曉得她是真是假，害我都不敢告訴她，我和我們的大學同學徐彥平在探訪賢賢時重逢的消息。

那一天，我們在看守所前發了會呆，然後徐彥平大聲喊了出來：「徐婉菁，是不是？你還是那麼漂亮！」

我真不敢相信，徐彥平還認得我，而且認為我漂亮。我想，我一定臉紅得不得了，因為老半天我都說不出話來。我和同學幾乎都沒聯絡，差不多也都忘了，這個徐彥平我卻記得很清楚。

我告訴他：「你以前真囂張，老愛背個帆布袋，裡頭就裝那兩、三本書。」

他亮著眼睛說：「真的？我怎麼不記得了？原來你也注意到。以前我都以為，你們三劍客很神氣，不把誰放在眼裡。」

這回換我受寵若驚了，原來，我也有那麼得意的時候。談到以前怎麼樣，人都換了另一種神氣，談著、談著，居然把時間忘記了。

等我趕回家裡，已經來不及做晚飯，仲生倒是充滿幽默感地說：「這是你婚後第一次罷工，來！我請你們去吃館子。」

我還來不及說話，孩子們已經歡呼起來了。我頭快要昏了，今天是怎麼回事？大家都這麼快樂？連兩個孩子都不停在說：「媽媽今天心情很好，一直在笑、一直在笑。」

我想，我是真的沖昏了頭，居然就把徐彥平所訂下的約會告訴仲生，徵求他的同意：「我今天遇見了一個大學同學，他邀請我到他那兒聊個通宵，不到痛快絕不回家。」

「好啊！你是應該多多擴大生活圈子。」

仲生一口答應，我倒嚇了一跳。立刻我就想起，他一定沒想到，那個大學同學竟是他一樣的男人。我想加以說明，又覺得不妨冒險，還是把到了嘴邊的話吞了下去。

我就這樣很順利地和徐彥平在旅館裡見了面。時間、地點都是他訂定的。晚上九點。這樣的時間開始約會，看來他是真的打算聊到天亮了，為這，我特意睡了一整個下午。

當然還不只這樣。我化了粧，穿上最漂亮的衣服，其實，也還帶了些緊張和不安，第一次和仲生以外的男人過夜，我不知道會怎麼樣？因為不知道，所以就覺得很刺激，我的生活，終於有了變化。

特別是當徐彥平以一種最舒服的姿勢躺到牀上去以後，擊鼓般的感動在我小小的胸腔裡搖盪……最後，他以極溫柔的手勢替我蓋上了被子。

我真的不知道是怎麼回事，我徐婉菁，一個最平凡的婦人，現在，現在貼近著另一個男人。他的肌膚、睡姿，甚或是剛洗過澡的香皂味，對我來說，都是新鮮、陌生的，幾乎在我一躺到牀上時，就把通宵聊天的計劃忘記了。

徐彥平含著笑，輕輕撥弄著我的髮絲，我想，我一定從頭到腳都紅了起來，全身躁熱得要命。我和仲生從來不曾亮著燈躺在牀上，他更不會這樣溫柔地撥弄我。然後，我聽到徐彥平輕輕在我耳際說：「我們先睡覺，還是先做愛？」

我大吃一驚，幾幾乎要跌到牀下，第一次，我聽到人家把那兩個字放在嘴巴上講。這次，我真的不知道該怎麼辦了，只有背過身來，把手枕到腦後，儘量平著聲音說：「先睡覺，我累了。」那樣老練的字句，連我自己都嚇了一跳。

徐彥平倒是氣定神閒，一點也不勉強。過沒多久，沈靜的套房裡，就只響著他均勻的呼吸聲息。

我輕輕起身，輕輕扣上門，不敢去想明天他起牀時是什麼表情，也不知道該如何向仲生解釋我突然提早回家的原因。忽然想到，唐容就住在這附近，我決定去找唐容。

魏賢賢

唐容臉色不好，大概一夜沒睡，不過精神倒是亢奮的。最重要的是，她帶著亭亭來看我。

亭亭來看我。

我看著她，一直看著她，好像，從來沒有這樣認真過。要不是隔著一層瑩亮的玻璃，我早就攬她進我的懷裡，我知道，我的孩子受了太多的委曲。

可是，我只能坐在冰冷的玻璃前，握著聽筒，和我的女兒說話，幾次都克制不住，想要擁抱她的衝動。這麼多年了，我都沒注意到，擁抱亭亭，是這樣熱切的渴望。

亭亭的話還是很少，但很明顯地，比以前開朗一些。她告訴我，唐阿姨每天都回來做飯，然後陪他們做功課、看電視，有時候還和他們一起唱歌、下棋、猜謎。

「唐阿姨說，媽媽都是為了我，才要賺這麼多錢。」亭亭停下話來，長長的睫毛閃了閃，才抿著唇說：「可是，唐阿姨不必賺那麼多錢，也能養小三子他們，而且，大部分的時間都在家陪著他們。我覺得，小三子比我幸福，因為錢不是媽媽，我只有錢，沒有媽媽。」

像亭亭揮著鞭子，一下一下抽在我的心口上。我所有的努力，不是為了讓她快樂、讓她覺得幸福嗎？她就這樣否定了我從前所有的努力。

我嚥下苦苦的口水，極輕極慢地和我女兒說話。從她十四歲生日那天開始說起，我的計劃，我的苦心經營，還有陪她讀書、陪她發呆、陪她到處去旅行的夢想。最後，我只有搖頭苦笑：「我一直以為來得及。所以才一直拖延著，而且相信，有一天我會彌補。」

亭亭的眼睛眨呀眨地，沒滾落的淚珠黏貼在長長的睫毛上，我好像還聽得到她在心裡嚴厲地命令自己：「我不哭，我不哭。」

這孩子的倔強多麼像我，我們是血親血親的母女。所以，即使她不說，我也明白，知道從今天開始，我們會一起等待，只要懷著希望，我們很快就可以照著我們所計劃的方式，安安穩穩地過日子。

像唐容那樣。找份安定的工作、住個簡單的小房子，素樸一點、儉省一點，偶而還可以看場電影或為亭亭買件漂亮的衣服。那樣的生活，想來也是豪華的，特別是在心靈的感受上，十分痛快。

「等我！」我和我的女兒像情人在交換信諾。

亭亭用力地點了點頭，笑意噙在隱隱的淚光裡，可是，終究是笑了。看到亭亭的笑，我沒來由地發了會呆。想到子玄生前，總嫌亭亭不會笑，也許，是我們扼殺了亭亭笑的能力，她的渴望和恐懼我們全沒照顧到。

最後，我告訴唐容，亭亭不會託她太久，我會努力爭取任何假釋的機會。

「不過，我沒後悔過我所經歷的任何一件事。雖然我跑了很多曲折的冤枉路，可是我還是相信，那些經驗、痛苦，讓我和亭亭相互了解，一起掙扎、長大、成熟。」

在唐容的微笑裡，我知道，我的好意她全懂得。

唐容

和亭亭回到家，好倦，不過，心裡還是快樂的。賢賢是個好媽媽，只是不善於表達，她們母女，在好長的一段時間裡都隔著一片汪洋，各自站在對岸，沒有橋、也沒有船，在碰觸不到對方的渴望裡，愛和恨都是一種痛楚。

其實，賢賢早就警覺了那種痛楚，只是倔強的亭亭不肯去見她的母親。我不知道這些天她想到了什麼，也不知道她在沈默中做了什麼樣的決定，就在晨醒時她告訴我，她要去看媽媽。

顧不得昨夜和婉菁激夜聊天的疲憊，我喜意盈盈地請了假，帶著亭亭去探訪賢賢。知道自己一夜沒睡的樣子一定很醜，賢賢她不忍得說。也許，她急於看顧亭亭，我怎麼樣她都沒注意，不然，我還想和她談談婉菁。

婉菁和彥平的事，算是結束了。她和仲生才剛開始。

仲生今天上班時給我電話，說是婉菁在他上班前趕了回來，照顧他吃飯、穿衣。

「真奇怪，今天臨上班時，她還告訴我，她愛我。她說她昨晚在你這兒過夜，不知道是不是你教她的？」仲生還是像以前一樣，一板一眼地追究我們的動機。

我帶笑向他保證，絕對沒有搞鬼。可惜仲生不明白，婉菁告訴他的「我愛你」三個字，是經歷了二十年的婚姻才歸納出來的結論，這其中的困頓和危機他全沒感覺到。

想一想，做一個人，真能渾沌如仲生這樣，其實也很幸福。沒什麼非分的欲求，自然不會有什麼不滿，日子能吃得飽，穿得暖，養好自己的孩子，讓生命綿延下去，也就夠了。那麼多的痛楚和煩惱，大半還是自找的。

我按住隱隱作痛的兩鬢，沒法不去想到劉副理。

他在渴求什麼？不滿什麼？我如果跟他去看海，結果會變成怎樣？歡喜和滿足？還是更多的痛楚和煩惱？當然，我知道我需要一副寬潤的胸膛靠近我、支持我；我也知道，在劉副理寬潤的胸膛之外，還有密密裹縛的社會道德，幾個不知如何處置的孩子，和一個滄桑憔悴的妻。

一個滄桑憔悴的妻？我俯身靠在兩膝之間，壓抑著突然襲來的悲痛。還不住在想，當年少傑是不是也這樣為我考慮過？還是，捨棄陳舊的婚姻像一雙陳舊的鞋？

即使是一雙陳舊的鞋，也相伴走過長長的路。我站起身來，不忍再想下去。

最後，我還是決定去看海，就我一個人。

出門的時候天色很早，也許劉副理還沒起牀。知道他要空跑一趟。我覺得很抱歉。可是，如果不這樣，我就得對更多的人覺得抱歉，包括他的妻子、他的孩子，還有我們的朋友。

一個人走在海邊，風好大，浪濤受到蠱惑般地翻騰嘯動，張狂的聲勢讓人走避不及，濕了裙邊以後，越覺得自己是海岸風景的一部分。彷彿還聽得到，天與風、風與水的各種對話。浪濤的餘勢，挾帶著粗粗細細的石礫滑回海裡，不斷撞擊出淘米似的嘈嘈切切，專心而純粹地，一遍一遍重複著。

那種撞擊，一如內裡的苦楚，表面上看不出來，實則如蟲的嚙咬，痛，又說不出口，只是日日重複。令人動容的是，那些嘈嘈切切的音聲，同樣也不論陰晴在日夜作響，就好像永遠在吶喊些什麼、抗爭些什麼，或者在努力些什麼。撞擊有多久、音聲就有多長，從不放棄。

我一路聽聲看水，慢慢走到了渡口。人、聲，立刻都熱鬧起來。只要有方向，每個人都坐上了船，明明確確地航向各自的目的地。

還沒確定我的方向，我只有在休息棚裡坐了下來，靜靜想起，婉菁向仲生說出「我愛你」以後，就日漸向仲生靠近，她在跨越兩個人之間的汪洋時，幸好沒有上錯了船，走錯了渡口。

還有賢賢、亭亭母女倆，不論是由誰搭築的渡口，總算有船，聯繫起他們的交流。

而我呢？我起身掛了電話給劉副理，輕輕說聲再見。他知道我的意思，他不是我的船。

然後，我走近渡口，決定搭下一班船回家。家裡，還有三個孩子等我。